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10月10日	3.49%	无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风险揭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 资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 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 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 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 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4000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2月9日	3.40%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W20000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8200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2月9日	1.36%—3.85%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2月9日	3.50%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0日	3.70%	是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0日	3.85%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0日	3.90%	是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5月29日	4.20%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4日	2.60%—4.35%	是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W2001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4日	1.26%—3.85%	是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3月22日	270%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1日	3.1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1日	3.30%	是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8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8年4月19日	2018年7月19日	4.2%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6日	3.2%	是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11月1日	4.00%	否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11月1日	3.10%	否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900	2018年6月1日	2018年9月1日	3.10%	是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W2001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6月12日	2018年9月12日	1.36%—3.85%	否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12月27日	4.1%	否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	2018年7月2日	可能提前赎回	2.60%—4.35%	否
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7月17日	2018年10月16日	3.0%	否
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8年7月23日	2018年10月23日	4.0%	否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23日	3.80%	否
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工商银行保本型“暖心E”(定向)2017年定期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23日	3.80%	否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国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VAK0KF】	保证收益型	18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8日	3.10%	否
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10月10日	3.40%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为 77,800万元。已到期赎回4,700万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5,509,454.80元,未到期23,100万元。

五、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基本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

(二) 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均为较低风险。

(三) 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 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 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自2018年8月9日至本公告日公司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2/29 2018/3/29 2018/4/29	15,000	82.17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理财5W理财产品02款(特)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18/6/10 2018/6/12	50,000	230.14
中国光大银行	光 银 现 金 A (EB439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12/20 2018/12/20 2018/12/20	8,000(部分赎回)	7.81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乐清市新华支行	工商银行共赢3号保本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12.5	2018.11.29	350	5	15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机构定制产品2(定向)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4.26	2018.10.26	183	5.3	21,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理财5W理财产品02款(特)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4.26	2018.10.26	183	5.3	20,000
	中国建设银行	乾元—金安宝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14	2018.12.11	180天	5.2	50,000
	中国光大银行	光 银 现 金 A (EB439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6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4.17	20,000
	中国光大银行	光 银 现 金 A (EB439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6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4.15	2,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利多多现金管理2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3	2018.10.18	35天	4.6	3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理财5W理财产品03款(特)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3	2018.10.18	35天	4.6	30,000
	中国建设银行	乾元—天长久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1	2019.2.21	163天	4.8	50,000
	中国光大银行	乾元—天长久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1	2019.2.21	163天	4.8	50,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总计								
								378,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378.00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利多多现金管理2号”

2、中国建设银行“乾元—天长久”2018年第568期

3、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理财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3款”

4、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理财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2款(特)”赎回凭证

5、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6、中国光大银行“光银现金A(EB4395)”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涉诉(仲裁)案件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18-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6月25日发布了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共披露7起案件,其中第2起案件为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亚公司”)诉讼黑龙江农垦九三圣龙亚麻产业有限公司、北大荒青枫亚麻纺织有限公司案件,涉案金额65,014,251.70元。鑫亚公司收到一审判决后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告编号:2018-002号),于2018年5月2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传票,2018年5月16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公告编号:2018-024号)。截止目前,本案件取得新进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本案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鑫亚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 一、撤销黑龙江省农垦中级法院(2016)黑81民初3号民事判决;
- 二、黑龙江农垦九三圣龙亚麻产业有限公司、北大荒青枫亚麻纺织有限公

司于本判决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给付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已加工完成的L24N型长麻纱366.98吨、S20N型短麻纱23.239吨、S15N型短麻纱205.2227吨、混湿支(短麻纱)0.375吨、精络0.8113吨、联络74.1225吨、亚麻布61,405.2米。如不能给付,应折价31,161,510.60元赔偿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损失。

三、驳回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一审案件受理费366,871元,由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负担183,435.50元,黑龙江农垦九三圣龙亚麻产业有限公司、北大荒青枫亚麻纺织有限公司负担183,435.50元。二审案件受理费252,050.07元,由北大荒鑫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负担。

上述亚麻存货成本为33,091,902.40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3,495,250.70元,净值9,596,651.70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因本案件于2018年8月27日判决,还未进入执行阶段,暂时无法准确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通讯表决 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9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与雷富集团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

进一步开拓TPMS(全称为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业务市场,整合各自的

TPMS全球业务,同意公司与Huf H älsbeck & Fürst GmbH & Co. KG(以下简称“雷富集团”)设立合资企业。

为保证合资有序、高效推进,同意公司签署《关于设立合资企业之缔约前协议》(以下简称《缔约前协议》),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祖秋签署《缔约前协议》。同时,若公司和雷富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或之前就《关于设立合资企业的合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之附件内容达成一致,则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祖秋签署《框架协议》及该协议所附相关交易文件。若公司根据《框架协议》及该协议所附相关交易文件约定需为设立合资企业而实施相关交易,且该等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则该等交易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18-049

北京凯文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慧科”)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9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集中竞价交易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0元/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18年8月24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18年8月24日)起约六个月内进行。

2018年9月13日,公司收到浙江慧科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浙江慧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1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本次减持后,浙江慧科持有公司24,928,3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9990%。本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	大宗交易	2018年9月13日	10	5,131,700	1.02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	合计持有股份	30,060,000	6.03%	24,928,300	4.99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60,000	6.03%	24,928,300	4.999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2.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浙江慧科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的股东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大宗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5.公司将持续关注浙江慧科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